

**○○大學受理境外就學之臺生於疫情期間返臺學習銜接措施（未涉及取得學位）回報單**

序號	學生姓名	受理日期	在境外就讀校系、年級	返臺學習銜接措施		簡述個案情況
				返臺就讀系所、年級	方式	
				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旁聽課程 (不授予學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推廣教育學分班(授予學分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隨班附讀(授予學分)	

學校專責單位：

聯絡人：

聯絡電話：\_\_\_\_\_，Email：

備註：如貴校受理申請，請於當日下班前填妥並回傳，一般大學請以電子郵件寄至 [本部高教司綜合企劃科潘彥如\(yjpan@mail.moe.gov.tw\)](mailto:yjpan@mail.moe.gov.tw)；技專校院請寄至 [本部技職司綜合企劃科黃品芳\(pinfang@mail.moe.gov.tw\)](mailto:pinfang@mail.moe.gov.tw)。